

111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行義童軍探索教育考驗營實施計畫

一、目的

- (一)為加強高級中等學校行義童軍對於生涯探索及童軍技能發展之能力。
- (二)藉由專科考驗準備及驗證之多元探索過程，鼓勵並推動行義童軍完成進程發展。
- (三)培養生命知能與領導統禦才能。
- (四)落實童軍教育核心價值，加強品格與道德教育。

二、日期:111 年 8 月 8 日(星期一)至 8 月 10 日(星期三)。

三、地點: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四、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五、承辦單位: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臺灣省童軍會

六、協辦單位:花蓮縣童軍會、各縣市教育局(處)、各縣市童軍會、財團法人臺灣省童軍文教基金會

七、參加人員

- (一)全國各高級中等學校行義童軍或童軍社團成員(以具有行義童軍高級資格，並完成三項登記者為佳)。
- (二)由各校或縣市組成小隊(8 位行義、1 位服務員為 1 小隊)為報名單位。
- (三)4 小隊為 1 團(各縣市如未滿 1 小隊則由營本部編組)。

八、活動內容

- (一)部落探索課程，完成此項活動作業者核發定向專科章及嚮導專科章。
- (二)行義童軍高級有關課程之學習與考驗。
- (三)童軍專科章考驗：
 - 公民類：社區公民、國家公民、世界公民。
 - 進程類：生態保育、舞蹈、音樂、露營、旅行、急救、測量、繪畫、自行車、植物、昆蟲、攝影等專科課程之學習與考驗。
- (四)職能探索與實務課程：搭配學校特色科系課程進行實務體驗操作，完成課程者核發專科章。
- (五)各項證照換專科章認證，如急救、丙級或乙級證照及其他能與總會頒布之專科考驗項目相符之有效證明文件。
- (六)露營計畫書：請預先擬妥三天兩夜小隊露營計畫書(手寫)，於報到時繳交並現場面談。
- (七)旅行計畫書及記錄:請於報到前完成至少兩人之旅行計畫書(步行 8 公里以上或自行車至少 20 公里或乘坐大眾運輸工具至少 80 公里以上)之撰寫，並實際完成旅行及紀錄(中途須規劃停留至少 3 站，並完成停留點采風紀錄及探涉心得及相

片說明)，於報到時繳交並現場面談。

九、費用

- (一)每人新臺幣 500 元(含部份單科考驗材料費、保險等費用)。
- (二)相關事務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經費項下支應。
- (三)參加學員之參加費及交通費，請各校或所屬之團務委員會酌予補助。
- (四)帶隊師長、領隊、服務員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學校給予公(差)假登記，並依規定支給差旅費。

十、報名

- (一)費用繳交：一律以匯款繳費，請將該款項匯入「中等學校基金-花蓮高農 401 專戶」，銀行名：0040185 臺灣銀行花蓮分行，帳號：018036075345。匯款單背面請註明參加「111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行義童軍探索教育考驗營」及參加人員單位姓名。
-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五(額滿截止)。
- (三)填妥報名資料連同匯款收據影本逕寄：「行義童軍考驗營本部(國立花蓮高農)」收。

十一、個人攜帶物品：為防疫考量，有個人帳者可攜帶，童軍制服(配件齊全)、運動服、盥洗用具、換洗衣物、文具用品、童軍手冊、背包、手電筒、禦寒衣物、雨衣、口罩、個人藥品、衛生用品、健保卡、參考書籍。

十二、注意事項

- (一)行前報到通知，另以電子檔發出，除修正外不另發紙本，相關規定請自行留存。
- (二)參加人員請穿著童軍制服，並備運動服裝。

十三、防疫相關規定：

- (一)活動過程中，請所有人員自備口罩並全程佩戴。
- (二)所有人員須配合進行體溫及健康狀況監控，倘若發燒(耳溫 ≥ 38 度；額溫 $\geq 37.5^{\circ}\text{C}$)，或有明顯呼吸道症狀(咳嗽)、腹瀉等不適狀況，請返家休養或儘速就醫。
- (三)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政策及教育部最新修正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適時調整辦理，倘花蓮縣政府另有強化之防疫措施，應予以配合。

十四、相關問題請洽國立花蓮高農學務處訓育組劉怡君組長 03-8312368 或學務主任陳凱群主任 03-8312307。

十五、本活動辦理有功人員，請各服務單位秉權責予以敘獎。

十六、本活動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